证券代码：603993　　证券简称：洛阳钼业　　公告编号：2026-059

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 A 股股份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	2026/11/7
回购方案实施期限	2026 年 11 月 6 日~2027 年 2 月 5 日
预计回购金额	10亿元（含）~20亿元（含）
回购用途	□减少注册资本 □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□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√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
累计已回购股数	2,793.89万股
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	0.13%
累计已回购金额	32,991.97万元
实际回购价格区间	11.35元/股~12.53元/股

一、 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

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6 年 11 月 6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 A 股股份的议案》，董事会同意公司通过上

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 A 股股份；回购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 亿元（含）-20 亿元（含）；回购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 22.78 元/股；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 3 个月内，本次回购股份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《洛阳钼业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51）及《洛阳钼业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 A 股股份方案的公告暨回购报告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52）。

二、 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

截至 2026 年 11 月 25 日，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 A 股股份 2,793.89 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13%，最高成交价 12.53 元/股，最低成交价 11.35 元/股，成交总金额为 32,991.97 万元（不含交易费用），已达到本次回购方案预计回购金额下限（10 亿元）的 32.99%。本次股份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回购方案的要求。

三、 其他事项

公司将严格按照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相关规定，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，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11 月 25 日